

“百万群众当交警” 共创平安和谐交通

□本报通讯员 蒋友亲 文/摄

这几天,每逢早晚高峰时段,开车在路桥的道路上,你一定会看到志愿者配合交警在路上执勤和指挥疏导交通的场景。这些志愿者中,有的是机关干部,有的是单位职员,有的是学校老师,有的是普通群众,他们都积极参与到“百万群众当交警”活动中。

为进一步激发群众参与道路交通安全治理的积极性,根据全市的统一部署,从现在开始一直到年底在全区范围开展“人人参与,参与为我——百万群众当交警”活动。组织全区上下人人参与与当天交警,既提高参与者自身交通安全、文明交通意识,又在全社会营造人人关注道路交通安全、人人参与道路交通安全治理、人人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规的良好氛围。全区党政机关工作人员、企事业单位员工、学校老师、学生及家长、村(居)委干部、“两站两员”、驾驶员和其他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志愿者都有义务参与到活动中来。

在路南街道中心小学门口,每天上学和放学时间段,都会有一群身穿红马甲的志愿者在指挥疏导交通,开展文明劝导,守护学生平安,他们全都是该校学生的家长。据悉,路南小学组织家长当志愿者轮流站岗执勤已经持续好几年了,成为了家长们的自觉行为。在开展“百万群众当交警”活动中,交警和广大志愿者积极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劝导不文明道路交通行为、制止道路交通安全违法等活动,重点劝导电动车驾乘人员戴好安全头盔,不闯红灯、不逆向行驶、不违法载人,在非机动车道内行驶,



横穿道路时注意避让其他车辆和行人。

为积极预防交通事故,全区公安机关深入开展道路交通整治,逐一剖析事故原因,落实事故隐患排查和整改措施。进一步加大了酒驾查处力度,尤其是涉酒事故可能多发的夜间、凌晨、节假日。在开展整治的过程中,我区还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媒体全程参与,公开曝光典型酒驾案件,有力打击

和震慑酒驾违法行为。加大重点车辆交通违法行为打击力度,对大型客车、校车、危化品运输车、重中型货车保持高压严管态势,严格落实重点车辆管理责任。

同时,加强路面管控和重点违法行为查处,科学调整勤务安排,严查严管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交通违法行为,加大对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迅速形成严管整治态势。

今年以来,交警直属三大队二中队副中队长高峰经常深入村居老人活动室、文化礼堂等地开展交通安全宣讲。与高峰一样,区公安分局也会同交警直属三大队组织民警深入村居、企业、学校、市场等开展“炒冷饭”式的深化事故预防精准宣传,让老人的交通安全意识真正入心入脑。

狠下决心 打击盗销电动车(电瓶)犯罪

本报讯(通讯员 陈 岚)电动车因其经济、便捷、环保等特点,发展迅猛,数量激增,已成为广大市民出行的重要交通工具,但也受到了许多不法分子的觊觎。近来,区公安分局以降案为最终目标,全力聚焦群众关心的电动车(电瓶)盗窃案件。根据盗窃电动车违法行为的流窜性、连续性特点,抽调警力成立打击、情报、基础、法制四个工作专班,多部门、多警种联动,力争快侦快破一批电动车(电瓶)盗销案件,有力打处一批违法犯罪人员,清除一批销赃窝点。

为进一步加大打击力度,我区组织警力在辖区高发案区域巡逻蹲点,最大

限度地将警力、治安辅助力量摆到盗窃电动车案件高发的街(路)面、社区以及公共场所周边,提高见警率,扩大防控面,有效遏制发案。11月7日,区公安分局就抓获了一个盗销电动车团伙,破获了今年10月至11月期间的14起电动车和电瓶被盗案件,犯罪嫌疑人甘某、康某、刘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同时,加大追逃缉捕力度,分析整理在逃盗窃嫌疑人,迅速落地研判、抓捕,今年以来,盗销电动车(电瓶)3名在逃人员已全部追回。

针对不法分子销赃环节,在全区范围内全面开展清查整治行动,重点排查电动车销售点、摩托车维修点、电瓶销

售点和废旧回收点共290家。据悉,下载安装阵地控制APP共计227家,落实安装视频共计131家,落实管控责任共计262家,采取综合措施关停维修点1家,从源头上堵住了销赃渠道。

针对“零口供”案件,法制专班提前介入,提供审讯支撑,就案件定性、取证方向等进行指导,形成证据链,为逮捕、上诉提供证据支撑。

此外,区公安分局针对因部分群众疏忽大意,随意停放电动车、忘锁或不锁导致违法犯罪分子趁虚而入的情况,推出了电动车智能防盗系统。该防盗系统设备体积小,可定位,丢失易找回,逾期有赔偿。同时,进一步加大技防、

物防投入,在一些重点布防区域增加和改造监控探头,织密防控安全网,有效遏制和减少刑事案件的发生。

区公安分局还开展了铺天盖地的宣传,向群众广泛宣传防盗常识,提升群众对此类案件的防范能力。此外,积极发动群众参与群防群治,制定一系列奖励措施,设立多种举报途径,努力消除防范漏洞。

据统计,10月21日以来,通过开展集中打防电动车(电瓶)盗销专项行动,打击盗销电动车(电瓶)嫌疑人共22人,捣毁窝点1个,其中刑拘12人,行政拘留6人,全区盗销电动车警情及发案同比分别下降42.0%、53.5%。



路桥警方速破 交通肇事逃逸案

嫌疑人已刑拘

本报讯(通讯员 蒋友亲)11月21日傍晚5时40分许,蓬街镇新南村和新丰村相继发生了电动三轮车碰撞行人的交通事故。在新南村路段,行人陈某(男,78岁,蓬街人)被撞后经抢救无效死亡;在新丰村路段,行人尚某(男,69岁,蓬街人)被撞伤。

该两起交通事故发生后,接到群众报警的民警均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然而,就当民警在第一时间赶到事故现场时,却发现肇事司机、肇事车辆均已经逃离了现场。

事故发生后,路桥公安、交警部门高度重视,组织班子成员第一时间赶赴事故现场踏勘,开展调查走访,指导破案。当地蓬街镇、蓬街派出所相关负责同志也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

通过视频等多种侦查手段,民警发现该两起交通肇事逃逸案件系同一司机、同一车辆所为。于是,交警、情指联动中心、蓬街派出所、新桥派出所等多警种合成作战,成功锁定了犯罪嫌疑人蔡某。经过8个小时的连续奋战,次日凌晨2时许,民警在新桥镇成功将犯罪嫌疑人蔡某抓获归案。

蔡某今年56岁,是新桥镇人。据蔡某交代,他在驾驶电动三轮车发生第一起交通事故后,心里非常害怕,就想尽快逃离事故现场。然而,越害怕心里就越紧张、越恐慌,结果在距离第一个事故现场大约1公里的新丰村路段再次发生事故。目前,犯罪嫌疑人蔡某已经被依法刑事拘留。

只要人人都遵守交通安全法规,交通事故是完全可以预防的。从驾驶员层面来讲,要严格遵守交通安全法规,不超速、不超载、不加塞、不赌气,车辆不带病上路,自觉远离酒后驾驶、疲劳驾驶,自觉礼让斑马线,做到谨慎驾驶。作为行人,出行路上一定要走人行道,过马路一定要走斑马线,且务必要时刻左右顾盼,确保平安出行。针对最近各地涉及老人、小孩的交通事故多发,民警提醒广大群众家庭,在公安机关加强宣传教育的同时,作为家庭成员务必要加强对老人和小孩的教育,尤其老人需要外出的,务必做好防护。

发生交通事故后采取逃逸是法律绝不容许的行为,开车路上一旦不小心引发了交通事故,一定要在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在保护好事故现场的同时,尽快将伤者就近送医院抢救。

为老人打上 “平安预防针”

本报讯(通讯员 李蓓蓓)11月25日上午,新桥镇田际村的村部里,一群六七十岁的阿公阿婆们正襟危坐着,每个人的桌前都放着一本防范宣传画册。“听说村部里有警察同志要来给我们讲安全,我们就专门赶过来听听讲些什么,肯定听了有好处的。”前来听讲座的田际村村民张阿婆说道。

这是新桥派出所民警任沛东这个月第三次来到辖区的村居开展针对老年人安全防范宣传讲座,讲座主要围绕老年人预防交通安全事故、消防安全、防盗、防诈骗等内容开展。民警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详细列举了一些中老年人日常生活中可能会遇到的安全隐患。

“家里用火用电的时候一定要注意,人离开的时候就要关掉。”

“家里有电动车的要按照规定登记上牌,又可以防盗,70岁以上的老年人是不能骑电动车上路。”

“老年人出门上街时要注意安全,尽量靠边走,过马路红绿灯不要乱闯,红灯停、绿灯行,黄灯的时候要等等。”

当民警讲到出行交通安全时,讲台下引起了一阵骚动。老人们纷纷表示,现在街路面的道路环境好了很多,来往的车子看到行人在过马路都会停下来让路,现在街上骑电动车基本上都带着头盔了,感觉挺安全的。民警告诉老人,尽管现在交通环境比以前好了很多,但是中老年人还是交通事故的高发群体,并向老人们提出了出行时要“懂规则、多观察、靠边走”的安全建议。

讲座上,老人们也向民警念叨了起来,“前阵子隔壁家出租房屋里的电动车经常停在房间里充电,后来被检查的发现一下子罚了200块,罚那么多钱就再也不敢停了。”

老年人的身边存在着很多安全隐患,但他们大多文化程度不高,防范意识薄弱,像这样讲座式的直接交流,家常里短的聊聊天,有不懂的也可以直接咨询,老人们都感觉收获不少。

“明天我让我儿子去把家里的电动车给登记备案了,要听警官的,按规定做事情。”“我老伴经常骑电动车出门,不管路远近,一定要她戴好头盔。”“任警官,以后常来村里坐坐,我们不懂的,要和我们多说说。”防范讲座在老人们的不舍中结束。

讲座结束了,但安全不能放松。把安全知识扎根群众心中,将平安送进千家万户,这样的安全宣传活动将持续推进,让更多有需要的人参与进来。



11月27日下午,在路南街道吉利大道,志愿者手持喊话器,随时对存在轻微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喊话劝导,及时予以纠正。交警部门最近推出了“喊话纠正”举措,给志愿者配上喊话器,遇到轻微交通违法行为时,现场喊话告知交通参与者予以纠正。

本报通讯员 蒋友亲 摄

“防盗宝典”助你防范盗车贼

本报讯(通讯员 梁 央)11月25日,路桥警方接到张女士报警,称其停放在新桥镇镇南路附近的电动车尽管已经上锁,还是被偷了。

得知该车安装了新型智能防盗系统后,民警立即通过该系统进行调查,于11月27日上午在新桥镇某小区里将电动车找回。

今年8月份以来,区公安分局集中开展了电动车登记备案和新版智

能防盗系统安装工作,但随着对盗窃电动车行为的严打严控,部分违法犯罪分子转而将盗窃的目标转向了电动车电瓶。

那么,我们要如何防范电动车电瓶被盗呢?路桥警方提出了几点建议:要及时上锁,加固电瓶。人离开电动车时务必及时上锁,不要存在侥幸心理,电动车安装电瓶的电池盒要锁上,以防“顺手牵羊”的小偷。通过对电瓶盗窃

案件分析,绝大多数电瓶被盗,是通过拧开螺丝钉窃走。建议使用单向螺丝固定电动车电瓶增加被盗难度,或者用金属条片焊接住电瓶将其与车身固定。

虽然固定好了电瓶,但是若遇到拿大力钳之类的小偷,也有可能被撬走。这时候就需要报警器来辅助防盗了,建议大家将报警器安装在电池盒内,一旦电瓶被盗,小偷拎一个一直叫不停的电池盒,也会对小偷造成威

慑作用。

据了解,大部分被盗电瓶车停放在出租房屋门口处,在停车时最好将车停放在有人看管的地方或者监控视频下面,不要将电动车停放在人流较少或者偏僻的地方。出租房屋房东最好能够提供硬隔离或单独无消防隐患的房子,用于车辆停放。停放在外面过夜的电动车,最好将车辆加锁的同时,将电动车电瓶拿下来,放到室内保管。